

# 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4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就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5月15日期间，本人杜云波任职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做述职报告。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个人基本情况

杜云波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4年出生，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。2018年5月至2024年5月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间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# 二、2024年度履职概况

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应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2次，股东会会议1次，本人均亲自出席了上述会议。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投出赞成票，没有出现反对票和弃权票。

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公司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，在公司的充分配合下，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。

### 三、2024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情况

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对公司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本人认为：公司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公司没有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，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、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独立运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。

#### （二）定期报告相关事项

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，公司编制并披露了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认真审核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、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，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**（三）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**

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。本人认为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按要求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### **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**

综上，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独立客观、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。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杜云波

2025年4月21日